

10. 在本系的學習內容與學習方法方面，有哪些是最容易被高中生誤解之處？請簡要說明。

誤區 1：法律學習內容艱澀難懂

事實：法律內容雖包羅萬象，但核心價值與基本概念卻是相當清晰。入門者雖常因專有名詞及其定義的不熟悉而陷入學習困境，然僅需一段時間的適應，大部分學生均能有效掌握學習要領。有時學生感受學習內容艱澀，實際上僅是因為生活經驗的不足，此時任課教師將輔以案例式教學，或是引實務判例協助學生具體思考，難懂的學科當可迎刃而解。

誤區 2：法律學習重在背誦，記憶力強的同學占優勢

事實：法律學習重在理解，所以法律邏輯訓練重點；如能培養學生具備敏銳的法感，將來面對不熟悉的法領域，依然仍夠順利覓得解決之道。記憶力強固然有助學習，然而即使此項能力較差的學生，仍能藉由對法律原理的深入理解，達到學習之目的。反而是僅靠死背的學生，可能無法應付法律問題的多元性，因而陷入錯誤。